

白痴



[白痴_下载链接1](#)

著者:[俄] 陀思妥耶夫斯基

出版者:上海译文出版社

出版时间:2015-1

装帧:平装

isbn:9787532763719

小说描写19世纪60年代出身贵族的绝色女子娜斯塔霞常年受地主托茨基蹂躏，后托茨基愿出一大笔钱要把她嫁给卑鄙无耻的加尼娅。就在女主人公的生日晚会上，被人们视为白痴的年轻公爵梅诗金突然出现，愿无条件娶娜斯塔霞为妻，这使她深受感动。在与公爵即将举行婚礼的那天，娜斯塔霞尽管深爱着公爵，但还是跟花花公子罗果仁跑了，最后遭罗果仁杀害。

作者介绍:

陀思妥耶夫斯基是十九世纪俄国著名的现实主义作家，是与托尔斯泰齐名的俄国大文豪，他一生中写了大量文学作品，其中包括七部长篇小说和众多中短篇，他的才华和功绩是举世公认的。

译者娄自良是中国资深翻译家，他经历丰富，曾从事苏联哲学百科的编译工作，这使得他在翻译别人觉得枯燥、难译的作品时如鱼得水、驾轻就熟，他的译作有：《被伤害与侮辱的人们》、《鬼》、《死屋手记》、《战争与和平》、《死农奴》等。

目录:

[白痴 下载链接1](#)

标签

陀思妥耶夫斯基

俄国文学

俄罗斯文学

小说

外国文学

文学

俄国

* 上海译文出版社 *

评论

最纯净的成为混沌。最炽热的归于尘土。

除了陀思妥耶夫斯基，我从未在任何人那里看到这么复杂、矛盾、深邃、无理而妙的人性世界。他以自己未被任何理念切割框范的敏锐宽宏之心，去尽可能捕捉其他心灵的细微褶皱，捕捉它们瞬息万变，莫名其妙，却又那么真切可信的动荡。在他笔下，许多我们习得并习惯的概念都宣告失效。庸俗、卑鄙、罪恶都有扎实的心理基础，进而不再能够为这些贫乏的词语所概括。他让我感到，没有什么是不可理解，一切存在都情有可原。如果不能，那是我们自己为太多简单粗糙僵化的“常理”“逻辑”所桎梏，已与不可解释、不可归纳、时刻变动的真实渐行渐远。

近代的唐吉珂德，却被人无情的嘲笑为白痴，但他所得到的结局并不会让人唏嘘，因为这是他本应如此的，自己本身的缺陷，不适合在任何的社会里过活，正因为及其缺乏经验和过于真诚所致，你所热爱的是你的理性狂热，还是发自肺腑的爱，你会为你的理性狂热所付出的爱情，奉献多大的代价？在老陀看来，公爵奉献了自己的一切，又回到了“白痴”的状态，最后一章公爵和罗果仁在书房的对峙写得极好，公爵想要拯救的罗果仁的心让人惊叹，看的气都不敢喘一口，颤颤巍巍的等待警察的到来。

感觉像被坦克碾了……大段极端激动的独白太折磨人了，好几次受不了都想把书摔到墙角去，但又被作者勾引的想要读下去。就像一个人神秘兮兮的对你说“来来…给你看个有意思的东西”，然后翻开砖头漏出下面的蛆给你看……公爵前半部分还有“基督的魅力”，后面就开始陷入他的意识当中，尤其是身陷与两个女人的纠葛中后，糊涂软弱轻信的让人发指。两个女主人也乖戾的让人受不了，伊波利特、加尼娅、列杰特夫这些丑角更让人恶心的不得了，最后反倒是人狠话不多的罗果仁还不那么让人讨厌。总之，读着比《群魔》还痛苦，但还是被什么吸引着读完了

后来写扭曲的爱和虐恋情深此类情节的作家，都能从陀氏这里得到灵感吧？后半部对我来说简直像猜谜一样，看到阿格拉雅和斯塔霞对质那里才明白是怎么回事，最后阿格拉雅被一个谎称是波兰公爵的人骗走了，想想倒蛮符合人物性格的，陀氏对异族真的蛮不屑一顾的。最光明的公爵注定要变回“白痴”，真是一点点希望都不留给读者啊。如果把公爵和斯塔夫罗金凑在一起应该蛮带感的。

200页就能说完的事非得说700页。

中间部分真混乱啊
读完觉得整个人都烧起来了，癫痫般的阅读体验也正契合这部的自传性质吧

真是，伟大的作品。斯塔霞·菲利波芙娜最后死去的时候，很难过，很痛……即便公爵满溢着完全基督式的善意，拥有一颗水晶般纯净无邪的仁爱之心，也无法拯救那些拒绝被拯救的人们。明明陀氏深深地信奉着基督，却又无情地将自己所信仰的一切通过文本否决，这是怎样的一种对立碰撞的力量？在那遥远的西伯利亚鼠灰色的天空下，他到底在无限理想化的顺从与苦难中，究竟获得了什么……说真的，我已经什么都不懂了。对于这样的作品，我一定什么也不明白。

【2019082】啊啊啊啊从这么狗血的剧情中走出来的人物怎么可以如此光彩照人的？明明每一个都是疯子啊！【喂】事实证明，真的猛士不但能把一个看似不可信的故事编到可信，还能把一群看似神经病的人物写成你的近亲（这一次，我妈是以叶丽扎薇塔·普罗科菲耶夫娜的形象出现的，劲儿特别对，虎中带飒的美德爱好者）……只除了“基督公爵”梅诗金，他身上那纯然的美与善可太“非人”了，只能跟其他艺术形象对标（总体还挺幸福，挺拉扎罗的）。我陀当然不缺激情，毕竟每一段长长的独白都像发热病，每一个湿湿的吻手礼都像害癫痫，可真节制起来，力量更加惊人——比如娜斯塔霞与阿格拉雅的“对决”，以及一场暴行之后梅诗金与罗果仁充斥着“闲聊”的最后一面。啧啧。友情提示：本书豆瓣页面的“内容简介”写得太混了，好孩子不要看【喂】#每月打卡

#已经习惯了陀氏的繁复，有人说贾宝玉的特点很像梅诗金，都很痴。

没法移情的作品，叙事完全基于疯狂而不是故事结构。

昨天还想没有哪种神话能逃脱神性必须首先为人纲所准许的圈套，读陀就打脸啪啪。神爱世人，是世人发明了一系列强硬话语和软弱欲望来逃脱这种爱。

渡过不幸早年的人总会害怕幸福，实为害怕得到幸福后巨大的负罪感，这种负罪感或许要通过更大的自我伤害才能去除。书中所有的人物都有复杂的来历与关系网，几乎没有作为工具出现的扁形人物，但是从另一个角度上看，他们都只是社会规则下的工具而已，唯有公爵是真正的、个体意义上的“人”。于是大家都想方设法将他拖入泥潭，而公爵却不愿同流。《白痴》同样不是爱情的悲剧，而是个人与群体对抗失败的悲剧

陀思妥耶夫斯基笔下的人物都是那么容易激动或是一直激动。

天蝎座都是神经病。或者说这才是完整的人？

即使从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作品中来看也是极为出色的一部。对人物的塑造登峰造极，不是普通意义上的形象鲜明，而在于深度和多面性，出场人物都有自己与众不同的性格与信仰，情节上高潮迭起，群戏描写处理得恰到好处，每个角色都值得被单独解读。梅什金的圣愚在所有人身上的都会有种投射，越单纯的人越觉得亲近，相反内心邪恶的人总会仇恨于他，如开始时的加尼亚。可惜这个世界没有梅什金，甚至没有罗果仁和伊波利特

，有的只是列别科夫、普季岑、菲尔狄宪柯这样普通而独特的群体。公爵对娜斯塔霞倾向于拯救，就如对他故事中的玛丽，对阿格拉雅更具有普通意义上的爱情，这一点叶甫盖尼最清楚。伊波利特的自白及其后所为来看他不仅身体薄弱意志也不够坚定，两者之间不无关系，对此感同身受的是加尼娅，他了解伊波利特才会不以为然，以至于这一幕看起来像场闹剧。

就像死了一次

我总有一天要拥抱这不正确的病态之美，娜斯塔霞，骨骼粗大，郁郁不乐，像一个未成年男孩子藏在床头的成人影片女主角，充满无用的激情，被鞭打被猥亵，欲火焚身，憎恨一切装腔作势，永远偏狭顽固，在一群虚伪的人中间，成为了他的女主角，你知道，你知道。

差点以为读不完了。真是要给陀思妥耶夫斯基跪了，作品折射的就是当时整个俄国的人情世故，但故事主线可谓一摊狗血。这里重点赞扬一下翻译，或许是老一辈的翻译家，译文极其精炼，读着很有上个世纪的韵味

卡拉马佐夫，罪与罚，白痴。按这样的顺序读的陀氏。陀氏的笔下没有配角，但凡有名字的人，都有很长篇幅的故事，作者、书中人物、读者，都处于一种高压下的、癫狂的、快速思考、大声疾呼的状态，让人筋疲力竭。梅诗金公爵是陀氏塑造的俄国堂吉诃德，但受自然环境的影响，塞万提斯笔下的山谷里的骑士柔情浪漫，陀氏笔下城镇中的骑士阴郁揪心，最后的结局梅诗金公爵也是彻头彻尾的输了。

[白痴 下载链接1](#)

书评

2008年的第一天，在发烧中度过，白天睡多了，晚上睡不着，躺在被窝里看书看到凌晨，竟然把老陀的书就这样看掉了一半，终于关上灯躺在床上的时候，退烧药，老陀，早上喝的咖啡一起纠结在脑子里，乱七八糟的入了梦。

坦率的说，老陀的书，不适合这样按照通俗小说的速度来看，因...

不读陀思妥耶夫斯基就不懂得俄罗斯和真正的人性。

你可以在托尔斯泰那里发现一种亚洲式的平和，在屠格涅夫那里领略到西欧文人的贵族派头，还能够在契诃夫那里听到现代思想的声音，但是只有在果戈里和陀思妥耶夫斯基身上，你才可以感受到真正的属于俄罗斯的残忍，野蛮与神经质--...

前几天豆瓣上有篇评论叫做不娶聪明的女人，恩，娶聪明女人是需要胆量和自信的，不是一般的男人做得到的。那么有谁敢和有强烈的个性的女人交往呢，就我的经验，尽管人们说喜欢某女如何之有性格，那是实在没的恭维了，鬼才相信有男人喜欢她们，事实上惟恐躲之不及。所以，那些...

除了线索太多，穿插了无数个人以至于有些人物交待不名以外。其他的人还是很有连续性的。尤其是公爵和两个女人，最后的一幕让我印象特别深刻。原本理智的人，实际上有一种状态会让他们超出理智之外，就是感情自尊，自己最重视的人的态度会把他们送到一个奇异的状态...

陀思妥耶夫斯基说，自己本意就是塑造出一个极尽完美的人，换句话说——酷似基督的人，他同时说，这样完美的人在这个世界上的表现，恐怕只能是一个白痴。刚才看了看中国的书评，他们的总结多是“基督式的爱对这个世界于事无补”云云。他们哪里知道，这样一个柔顺的形象，是那...

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伟大毋庸多言，作为十九世纪俄罗斯最耀眼的作家之一，他对其后整个世界范围内的现代文学都产生了重大影响，赫尔曼·黑塞、安德烈·纪德、阿尔贝·加缪等等众多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均对其推崇备至，鲁迅也在自己的作品中多次对陀思妥耶夫斯基赞赏有加，并称他为...

关于已提交的脚本，即拍摄改编自《白痴》的两部电影，我们想说明下列几点。

首先，是我们决定拍两部电影，而非拍成可能由两三个部分组成的系列的原因。

这一决定首先基于小说结构。非常有趣的是，几个电影版，都用了小说情节的一两条基本线索。譬如，娜丝塔霞·费利波芙娜的...

刚刚看了一篇评论，说小说中的主人公、那个基督式的人物的梅诗金公爵是多少可悲的一个人物，他的无限的基督式的宽容最终毁灭了一个爱他的女人、一个他爱的女人和他

自己本应该得到的幸福，又不停的论述他是多么的宽容以至于会原谅罗果仁那样的为美色疯狂的杀人犯。前两天听到...

小说一开始发生在火车上，陀斯妥耶夫斯基将主人公的出场设置在了一场对话上面。梅什金公爵以一个落魄的形象出现。淡色的黄头发，两颊凹陷，碧蓝的大眼睛。从他的穿着可以看出他离开俄罗斯已经很多年。这样一开始就让我们发现了他不懂得这个社会的规则。在火车上罗果仁问了他...

娜斯塔霞的爱情是我所知的所有爱情中最令人痛苦的个案，多年来一直让我无法释怀。她对梅什金爱得坚定、彻底、绝对，梅什金是她破碎人生中全部的价值和意义所在，因为他是唯一一个给予她理解、尊重、肯定和宽容的人。当他在那个混乱的聚会上当众向她求婚时，她对他的爱就已经确...

我相信 只有在基督教的背景下 才会有这样的傻瓜与白痴 才会有陀斯妥耶夫斯基与辛格 含着同情的泪与笑 唱出对他们的礼赞 原罪 作为先天的规定、既定的被给与 预设了人类自身的残缺与有限 但上帝毕竟保留了救赎之途 如同舍勒指出的 这救赎的根源在于上帝赐予的人类自身的精神...

很惊讶，我竟然平平安安的看完了，没有得心脏病……
读陀氏是一种折磨，可是却无法抗拒。所谓痛并快乐着，就是这样的吧。

在梅什金公爵前，我感到羞愧。因为我曾经也是那个向不幸女人扔石块的孩童。那是1990年——散落分布的三十多间泥砖屋组成的村子，村路仿佛是从那些不规则的屋子和屋子之间挤出来的：肮脏、狭小，像蛇盘缠在村子身体的各处，这些小路似乎永远都堆积着牛粪和积水，在我脑海中至今...

这部近700页的著作到400多页的时候才吸引住我，其前忍受了诸多缺少小说真实性的枝蔓的行文——虽然一开始主角们就都现身了这一点值得赞赏。纳博科夫在其《俄罗斯文学讲稿》中认为：由于陀氏作品中跟知觉相关的一切自然背景和事物都几乎不存在，那里只有思想，道德这一艺术特征...

《白痴》这书里描述的感情很细腻，有时陀翁就借着主人公梅什金的话，将自己的经历和痛苦的感觉表达出来，难怪乎读着读着，认为那种感觉比别的作家的笔触更真切，更

具体。

托翁是极少的经历过临刑的极端痛苦的人，在极度绝望时被赦免了，那种毫无希望的感觉只有亲身经...

整部作品描述的是光与暗热烈碰撞的血泪演义。光明一极以公爵和阿格拉娅为代表，他们在还没有被破坏前高尚得在世人眼里显得古怪。从书谶上看，公爵的“情书”被阿格拉娅夹进《堂吉诃德》，暗示公爵的单纯，理想，博爱，骑士风度和不见容于世人。于是就像塞万提斯不希望见到...

话说这几天，正在读陀翁的《白痴》，已经读完了第一部分。初上手时怪诧异的，怪他情节展开得那么快，快得像话剧，一幕接着一幕，全是人物和对白，每个人都活灵活现，好像一群演员叫上劲地用台词“咬”出一部戏来，角色与其说极端倒不如说是标准，富家巨室，达官贵人...

花了两周的时间看完陀斯妥耶夫斯基的《白痴》，在厚重的600多页的；式叙事中故事终于达到尾声。我在暴雨倾盆的中午蜷缩在阴沉沉的教室角落中结束了故事时，心仿佛被揪起来那般疼痛。悲剧总是让人痛苦，但正因为此才更能让人思考。我想陀斯妥耶夫斯基的想法我还不能完全理解...

[白痴 下载链接1](#)